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超过 1%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及被动稀释等，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数量为 15,726,7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9.92%。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恒信息”或“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范渊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宁波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安恒”）、宁波安恒嘉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嘉盛”）发来的《关于对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超过 1%的告知函》。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安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C0143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2 月 13 日-2023 年 12 月 22 日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权益变动情况	大宗交易、 询价转让等	2023年2月13日- 2023年12月22日	人民币普 通股	-157,500	-0.20
--------	----------------	----------------------------	------------	----------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安恒嘉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安恒嘉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白云北路 73 号 7 幢 1-9 号一层-13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3月15日-2023年12月22日			
权益变动情况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 (股)	变动比例 (%)
	大宗交易、 询价转让	2023年3月15日- 2023年12月22日	人民币普 通股	-937,747	-1.19

注：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本公告所有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除上述股东减持等情形外，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及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完成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78,958,984 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权益比例存在被动稀释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范渊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宁波安恒、宁波嘉盛减持、被动稀释等行为。本次权益变动后，范渊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数为 15,726,74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 19.92%，

范渊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三、其他情况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及被动稀释等，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 2、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3日